**鲁山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本项目经鲁山县人民政府鲁政【2016】37号文批准实施，采购人为鲁山县商务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凡符合本项目要求的潜在投标人均可报名参加。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项目名称：鲁山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

2.2采购编号：LZC2017-Ag055

2.3采购内容：本项目分三个标段。

 一标段：鲁山县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运营服务与电子商务人才培训项目

二标段：物流体系建设项目

三标段：镇、村级服务站点建设项目

2.4项目实施地点：鲁山县境内

2.5采购预算金额：一标段：470万元

 二标段：450万元

 三标段：391.5万元

2. 6资金来源：上级专项资金

2. 7运营服务期：2年

2. 8质量目标：通过商务部组织的第三方验收

2. 9质保期：服务期满后质保1年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3.1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有承担项目能力、资信良好，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投标人。

3.2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银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3.3 企业具有较强的本地化服务能力，非本地投标人应承诺在中标后1个月内在本地设立全资子公司作为常驻技术、服务支持机构。

拟派往项目负责人需具备3年及以上的类似工作经验，并承诺中标后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更换。（出具本项目负责人劳务合同及不低于一年的社会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3.4一标段：企业须有电商运营服务能力，且有良好的运营经验。

二标段：企业经营范围须包含物流业务，有2年以上的物流经验，并具备以下条件：企业具有整合当地物流快递企业的实力和能力；拥有本企业权属的经营场地；具备可持续运营的能力，企业须具有专业物流或快递管理人员。

三标段：企业须具有承担本项目的人员和财务能力，且具有电商服务站点建设经验。

3.5投标人信誉良好，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并有项目所在地或企业注册地检察院出具的无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3.6投标人须提供“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名单”，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报名无效。

3.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得转包、分包。

3.8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四、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4.1投标单位报名时间：2017年5月23日至2017年5月27日。

4.2报名方法：本项目只接受网上报名，不接受其它形式报名。潜在投标人报名需凭CA

数字证书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www.pdsggzy.com/）“供应商登录”入口进入交易系统进行报名。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pdsggzy.com/fwzn/11020.jhtml

办理CA证书：http://www.pdsggzy.com/tzgg/10814.jhtml

4.3招标文件的获取

（1）招标文件出售时间：2017年5月23日至2017年5月27日。

（2）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售后不退。

（3）缴费方式：转账或电汇支付招标文件费到指定账户。

支付账户名称必须和投标人名称一致且已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人（供应商）库中录入的账户（基本户或一般户均可，不支持结算卡支付）

（4）汇入账户和帐号：

收款单位全称：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6013301012010093076

开户银行：平顶山银行行政中心支行

（5）潜在投标人网上报名、招标文件费转账成功后，须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中，将招标文件费成功绑定至所投项目和标段，之后方可下载招标文件（招标文件中包含图纸、清单等投标所需一切内容），纸质招标文件不再出售。具体操作请查看以下链接：

链接地址：http://www.pdsggzy.com/fwzn/11597.jhtml

注：考虑到人为操作和跨行转账时间延误等因素，招标文件费绑定工作的截止时间为开始报名起至报名截止时间后两天，请投标人尽早进行招标文件费绑定工作。

4.4其他事项

 ①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报名、招标文件费、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和绑定等工作。并充分考虑人为操作和银行异地跨行转账到账的时间等因素，因投标人操作不当或银行到账时间等问题造成的无法报名、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②招标文件费收取，交费绑定后才能下载招标文件。

4.5 本次招标项目如有变更或延期，投标人均可在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直接查看相关公告，投标人应随时关注网站，如有遗漏，后果自负。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5.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2017年6月13日上午10:00。

5.2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5.3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4未通过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拒收。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中国政府采购网》、《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政府采购网》、《鲁山县政府采购网》、《平顶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鲁山县商务局

 联系人：李先生

 电  话：13783208881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山河建设工程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郑州市经三北路与红旗路交叉口东北角豫水大厦5005室
 联系人：赵女士

 电 话：18238190526

鲁山县商务局

2017年5月22日